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ST 迪威

公告编号：2024-045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3:00 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为“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会议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会议时间:
 - 现场会议时间: 2024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3:00
 -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 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6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

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公司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琼宇路 10 号澳特科兴科学园 D 栋 2201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议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具体提案内容已分别经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和 2023 年度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特别决议提示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4、单独计票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披露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6 月 26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琼宇路 10 号澳特科兴科学园 D 栋 2201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二）。本次会议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7、本次出席会议签到时，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示相关原件。

8、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琼宇路 10 号澳特科兴科学园 D 栋 2201

联系人：季刚

联系电话：0755-26727722

传真：0755-26727234

邮政编码：518057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 1、《2023 年度董事会议决议》
- 2、《2023 年度监事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6 日

附件一、《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样式》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2.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3.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6.00	《关于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

- 1、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上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3、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 4、授权委托书中对上述非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择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对于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内填报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 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167
2. 投票简称：迪威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4. 议案设置及提案编码详见股东大会通知正文。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 年 6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